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臺南市政府 函

地址：710038臺南市永康區康橋大道255  
號

承辦人：吳芸綾

電話：(06)3035855#191

電子信箱：lynnwuu@tnml.tn.edu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下營區公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2月30日

發文字號：府文圖字第110159551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 (1595517A00\_ATTCH1.odt、1595517A00\_ATTCH2.pdf)

主旨：修正「臺南市公共圖書館發展委員會設置要點」第三點、  
第五點，並自即日生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檢送修正「臺南市公共圖書館發展委員會設置要點」第三  
點、第五點1份。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級機關

副本：臺南市政府法制處、臺南市立圖書館

